


### 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4 年 9 月 26 日至 11 月 4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客戶於推廣期內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使用「碳·生活」(「合資格客戶」)，可享「碳·生活」出行賞、消費賞及理財賞，並可參加「碳·生活」大抽獎贏取現金獎賞。

### 「碳·生活」出行賞：

1. 出行賞只適用於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 (下稱「BoC Pay」) 綁定於香港發行並印有  標誌的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 (下稱「合資格信用卡」)之客戶 (下稱「合資格客戶」)，於支援使用「銀聯乘車碼」的指定交通工具 (詳情請瀏覽 BoC Pay>乘車碼>使用說明/支援路線) 上使用 BoC Pay 乘車碼支付車費 (下稱「合資格交易」)，合資格交易必須通過銀聯網絡進行方可享用優惠。
2. 每位合資格客戶使用 BoC Pay 乘車碼於推廣期內作首筆交易，可享該筆車費現金回贈(下稱「出行賞合資格客戶」)。現金回贈上限為 HK\$10。每位合資格客戶最多可獲出行賞一次。
3. 所有合資格交易均須於推廣期內完成(以交易日期計算)，並只適用於交易翌月第七日或之前已誌賬的交易，方合資格獲得現金回贈。而出行賞合資格客戶可獲享的現金回贈將以最接近的個位數計算 (以四捨五入計算)。現金回贈將於 2025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誌入出行賞合資格客戶的合資格信用卡內。
4. 附屬卡的合資格交易將被視為同一主卡賬戶的合資格交易，附屬卡的現金回贈將合併計算並存入於主卡賬戶內。
5. 有關之現金回贈將誌入出行賞合資格客戶於最早作合資格交易時所使用的合資格信用卡內，有關合資格交易經由中國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下稱「中銀香港」) 及/或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 (下稱「卡公司」)核實無誤後，將於結算後三個月內誌入合資格信用卡內。
6. 出行賞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及誌入現金回贈時，BoC Pay 賬戶及合資格信用卡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合資格參與本推廣及獲得現金回贈。客戶於推廣期內或獲取現金回贈時，如違反「信用卡合約」或「信用卡持卡人合約」條款、持卡人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或客戶自動放棄領取現金回贈，將不獲發額外現金回贈，現金回贈將自動取消。
7. 所有取消、退款、偽造、未誌賬的交易、分拆賬單交易及其他未經許可之交易，均不會計算在簽賬金額內，否則優惠將會在所有取消或退款之簽賬內一併取消或退回，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保留從客戶有關信用卡賬戶直接扣除相關優惠折扣金額和現金回贈而毋須另行通知。
8. 上述優惠將根據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之交易日期及金額核對儲存於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的交易紀錄為準。若客戶持有的資料與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紀錄不符，一概以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之紀錄為準。

## 「碳·生活」消費賞：

1. 「碳·生活」消費賞（下稱「消費賞」）只適用於由香港發行並印有中銀標誌的中銀信用卡（下稱「合資格消費賞信用卡」），但不適用於私人客戶卡、採購卡、美金卡、及由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
2. 客戶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消費賞信用卡透過流動支付方法（包括 BoC Pay、雲閃付 App、Apple Pay、Google Pay、Huawei Pay 及 Samsung Pay）進行之零售簽賬交易（以交易誌賬金額計算）（下稱「合資格簽賬」），惟不包括透過 AlipayHK 及 WeChat Pay HK 所作之簽賬、「積 FUN 錢」交易、現金提現 /現金透支、現金存戶服務金額、結餘轉戶金額、自動轉賬、八達通增值/自動增值(包括透過電子錢包或任何其他途徑增值 Smart Octopus)、分期付款（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分期、月結單分期付款、網上繳費分期及商戶免息分期之每月供款）、年費、財務費用、手續費、繳交公共事務費用/繳費金額(包括但不限於支付稅款、通訊費、會費、教育機構費用/學費、租金、或水電等公用設施的費用)、網上支付系統繳費予指定商戶（包括但不限於 PayPal 或支付寶）、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或電子錢包的交易、金融機構/非金融機構的產品/服務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存款、外匯、過數/轉賬、投機買賣、保險、基金、股票之供款及樓宇買賣）、賭博交易、慈善及非牟利機構交易，以及其他未經許可之簽賬。卡公司全權酌情界定合資格簽賬之定義。
3. 消費賞設有名額限制。於推廣期內，最先累積合資格簽賬滿 HK800 或以上之首 2,000 位客戶(下稱「消費賞合資格客戶」)，每名消費賞合資格客戶均可獲 HK\$50 現金回贈。每名消費賞合資格客戶最多可獲消費賞一次。
4. 以中銀銀聯雙幣信用卡人民幣賬戶所作之合資格簽賬，將以每 1 元人民幣簽賬當作港幣 1 元計算。
5. 有關合資格簽賬交易紀錄經由卡公司核實無誤後，有關現金回贈將於 2025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誌入客戶於推廣期內首張作合資格簽賬的合資格消費賞信用卡之主卡賬戶內。
6. 附屬卡的合資格交易將被視為同一主卡賬戶的合資格交易，附屬卡的現金回贈將合併計算並存入於主卡賬戶內。
7. 本推廣只接受有簽賬/電子存根/收據之交易，消費賞合資格客戶必須保留有關交易之所有有關文件之正本。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保留權利要求消費賞合資格客戶提供有關交易存根正本及/或其他有關文件正本或證據，以作核實。已遞交的交易存根及其他有關文件或證據將不獲發還。
8.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未誌賬、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列入為合資格簽賬。
9. 客戶於推廣期內及誌入現金回贈時，合資格消費賞信用卡賬戶及流動支付綁定狀態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符合資格參與本推廣及獲得有關獎賞。如客戶於推廣期內或獲取現金回贈時，違反持卡人合約條款、持卡人賬戶已取消或客戶自動放棄領取現金回贈，將不獲發有關獎賞，有關獎賞將自動取消。

10. 客戶所獲贈的現金回贈不能轉讓，亦不可用作售賣用途。
11. 客戶獲取現金回贈後如用作計算獎賞的交易被取消或有任何舞弊或欺詐成分，卡公司將即時取消客戶的獲獎賞資格並於該信用卡直接扣除已獲發的現金回贈，而不作另行通知。卡公司亦保留取消該信用卡的權利，及/或採取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法律行動。

### 「碳·生活」理財賞：

1. 推廣期內，合資格客戶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完成以下任一指定交易，可獲 HK\$20 現金賞(「理財賞」)。
  - 經轉數快繳付賬單<sup>1</sup> 或
  - 新登記電子月結單<sup>2</sup> 或
  - 新啟用流動保安編碼<sup>2</sup> 或
  - 成功申請信用卡月結單分期 或
  - 成功申請信用卡現金分期

<sup>1</sup>繳付賬單金額需達單筆 HK\$100 或以上。

<sup>2</sup>只適用於 2024 年 9 月 25 日或之前尚未完成登記/啟用的客戶

2. 理財賞只適用於首 2,000 名完成指定交易的合資格客戶(「理財賞合資格客戶」)。
3. 每名理財賞合資格客戶最多可獲理財賞一次。
4. 理財賞將於 2025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誌入理財賞合資格客戶的中銀香港港元儲蓄/往來賬戶或信用卡賬戶(適用於沒有中銀香港港元儲蓄/往來賬戶之客戶，理財賞將會誌入客戶於推廣期內首張成功辦理信用卡月結單分期/現金分期的信用卡主卡賬戶內。客戶所獲贈的現金回贈不能轉讓，亦不可用作售賣用途。)，如客戶多於一個港元儲蓄/往來賬戶，將誌入已設定的結算賬戶。如獎賞最終因賬戶之情況，以致未能存入賬戶，將不獲補發。
5. 理財賞合資格客戶須在推廣期內及誌入理財賞時，仍持有有效的中銀香港儲蓄/往來賬戶或信用狀況良好的信用卡賬戶及網上及手機銀行賬戶，**如完成新登記電子月結單或啟用流動保安編碼的客戶，則必需一直維持其登記狀態，方符合資格獲得獎賞，否則將不獲發有關現金獎賞。**
6. 賬戶已取消或有不良紀錄，或客戶主動放棄領取理財賞，或有關信用卡月結單分期/現金分期已取消，有關理財賞將自動取消，不獲補發。

### 「碳·生活」大抽獎：

1. 參加「碳·生活」大抽獎方法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於中銀香港手機銀行使用「碳·生活」，並於推廣期完成任一指定交易，可獲抽獎機會(「大抽獎合資格客戶」)贏取現金賞「(抽獎獎賞)」。

#### 抽獎機會上限

大抽獎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可透過完成各項指定交易獲得上限 10 次抽獎機會，並最多可中獎 1 次。

指定交易	抽獎機會
使用「碳·生活」	1次 <sup>4</sup>
經中銀信用卡透過流動支付 <sup>1</sup> 簽賬累計滿 HK\$800	1次
經轉數快繳付賬單 <sup>2</sup>	1次 <sup>4</sup>
新登記電子月結單 <sup>3</sup>	1次 <sup>4</sup>
新啟用流動保安編碼 <sup>3</sup>	1次 <sup>4</sup>
成功申請信用卡月結單分期	5次
成功申請信用卡現金分期	5次

<sup>1</sup> 流動支付指 BoC Pay、雲閃付 App、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 及 Huawei Pay 等。

<sup>2</sup> 繳付賬單金額需達單筆 HK\$100 或以上

<sup>3</sup> 只適用於 2024 年 9 月 25 日或之前尚未登記/啟用的客戶

<sup>4</sup> 推廣期內最多可憑完成指定交易獲抽獎機會 1 次

2. 大抽獎合資格客戶需符合以下條件方可參加「碳·生活」大抽獎(「大抽獎」)：

- 年滿 18 歲或以上
- 個人銀行客戶
- 於推廣期內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使用「碳·生活」，並於推廣期內完成上述第 1 條條款的任一指定交易

任何參與舉辦本抽獎活動的中銀香港員工均不合乎資格參加本抽獎活動，以示公允。

3. 中銀香港會以電腦系統從所有大抽獎合資格客戶中隨機抽取得獎者(下稱「大抽獎合資格得獎客戶」)，抽獎獎賞將誌入客戶進行交易的合資格賬戶內。有關獎賞之交易紀錄經由中銀香港核實無誤後，將誌入相關賬戶內。大抽獎獎賞內容如下：

獎賞	名額	誌入有關獎賞之日期
HK\$6,888	1	2025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誌入
HK\$1,500	5	
HK\$500	50	
HK\$100	400	

4. 抽獎結果將在 2025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在中銀香港網頁 [www.bochk.com](http://www.bochk.com)、最新版本的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公佈，並按中銀香港紀錄的客戶電話號碼發送得獎通知短訊予獲獎客戶。
5. 有關獎賞將以現金形式誌入合資格得獎客戶登記的港元儲蓄/往來賬戶或信用卡賬戶，如客戶多於一個港元儲蓄/往來賬戶，將誌入已設定的結算賬戶。如獎賞最終因賬戶之情況，以致未能存入賬戶，將不獲補發。
6. 大抽獎合資格得獎客戶於推廣期內及誌入獎賞時，必須持有有效的中銀香港儲蓄/往來賬戶或信用卡賬戶及網上及手機銀行賬戶。**如客戶完成經新登記電子月結單**

**或流動保安編碼則需一直維持登記/啟用狀態，方符合資格參與「碳·生活」大抽獎及獲得有關獎賞，否則將不獲發有關獎賞。**

7. 賬戶已取消或有不良紀錄，或客戶主動放棄領取獎賞，將不獲發有關獎賞，有關獎賞將自動取消。
8.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視為有效交易，且不合資格參加本推廣。
9. 所有獲贈之獎賞不能轉讓、退回、更換成其他優惠/禮品，同時亦不可作售賣用途。

#### **一般條款：**

- 參加本推廣前，客戶必須細閱及遵守本條款及細則，而客戶的參與將代表已閱讀及同意各項條款及細則。
- 上述產品、服務與優惠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向有關商戶或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職員查詢。
- 上述獎賞均不可轉讓、退回、更換其他優惠／禮品。
-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訂、暫停及取消上述產品、服務及推廣優惠及修訂其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
-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
- 除有關客戶及中銀香港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中銀香港手機銀行/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手機銀行/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手機銀行/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手機銀行/BoC Pay 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 BoC Pay 建議操作系統版本：iOS(14.0 或以上)及 Android(8.1 或以上)。
- iPhone 和 iOS 是 Apple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務商標。Google Play 和 Android 是 Google LLC 的註冊商標。華為應用市場由華為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 流動支付/電子支付工具為第三方的手機流動應用程式。其應用程式的使用條款須受供應商的相關條款所約束。中銀香港/卡公司並非流動支付工具應用程式的供應商。客戶如對流動支付工具應用程式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中銀香港/卡公司並不會對供應商所提供的應用程式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應用程式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 中銀香港/卡公司並無審閱或核實流動支付應用程式內的資訊或其刊載或提供的資料、產品或服務或私隱慣例，且一概不就使用上述各項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不論疏忽或其他方式）。中銀香港/卡公司並非認同或推薦該應用程式所刊載或

提供的任何資訊、資料、產品或服務，中銀香港/卡公司亦一概不就該應用程式所刊載或提供的資訊、資料、產品或服務的任意的不確或失當負責。請參閱有關第三方應用程式載有的條款及細則、相關免責聲明及私隱政策。

- Apple Pay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有關支援 Apple Pay 的裝置，請瀏覽 [apple.com/hk/apple-pay](http://apple.com/hk/apple-pay)。Google Pay 不適用於中銀雙幣信用卡或中銀卡。Google Pay 標記為 Google Inc.的商標。Google Pay 適用於任何支援 NFC 功能，並執行 Android Lollipop 5.0 或以上系統的 Android 裝置。Samsung Pay 是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的註冊商標。Samsung Pay 只支援 NFC 付款。有關支援 Samsung Pay 的裝置，請瀏覽 [samsung.com/hk/samsungpay/#samsung-pay](http://samsung.com/hk/samsungpay/#samsung-pay)。Huawei Pay 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Huawei Pay 為華為公司的商標，已於中國及其他國家/地區提交商標註冊。有關支援 Huawei Pay 的裝置，請瀏覽 Huawei Pay 香港網站。有關雲閃付 App 使用詳情，請瀏覽 [www.unionpayintl.com/hk](http://www.unionpayintl.com/hk) 網站內「服務與產品」之流動支付內容。
-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銀聯國際並非商戶及/或其提供貨品或其服務的供應商，有關產品或服務由有關商戶提供。客戶如對商戶及/或提供的貨品或其服務有任何查詢、意見、索償、投訴及/或糾紛，請直接與有關商戶或有關供應商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或銀聯國際對商戶或其供應商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不會作出任何保證，亦不會對於使用其產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商戶及/或其提供貨品或其服務的供應商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銀聯國際及/或商戶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改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
-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銀聯國際及/或商戶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 本活動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 如本宣傳品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 有關中銀香港「碳·生活」之使用記錄，均以中銀香港系統之記錄為準。
- **BoC Pay 儲值支付工具牌照編號：SVFB072**